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理學院 111 學年度

第 4 次系主任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12 月 7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40 分

地點：環境樓 N105 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主席：陳院長錦章

紀錄：張瑋珊

壹、主席報告：略。

貳、業務報告：

一、宣讀前次會議決議報告

提案討論	決議	執行情形
案由一：有關本院高教深耕計畫整合為一個方案。	有關本院整合架構圖，建議教學評量改為「教學精進」，並以「教學精進-教材研發-聯合專題-產學計畫-教學精進」循環相扣，呈現投入至產出之關係。	本院彙整各方案內容依 12 月 2 日會議中校長指示方向修改撰寫提案單中。
案由二：有關高教深耕計畫教育部訪視意見。	照案通過。	本院訪視意見業於 12 月 6 日繳交予校務中心彙辦。
案由三：有關「本校大師講座」講座推薦一案。	照案通過。	目前已收齊各系提供資料，將於 111 年 12 月 8 日前回傳教務長室彙辦。
案由四：有關提供「基礎微課程」予高中生修讀一案。	「資通訊」領域微課程請資工系徐國勛主任及數位系羅日生主任籌劃；「數理」領域微課程請數教系陳嘉皇主任及科教系李松濤主任籌劃。	目前已收齊各系提供資料，將於 111 年 12 月 8 日前回傳教務長室彙辦。

決定：請教務處盡早確認微課程之課程安排及程序，以利師長確認排課時間。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本院 112 年度各項經費分配數，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業於 111 年 11 月 22 日預算分配會議中，核定各單位 112 年度經費，本院擬依往例，將 112 年度業務費、設備費、專項計畫（科技教育月及多元招生經費）經費分配各系 [附件一](#)。

- (一) 112 業務費：學校核定分配數 173 萬 1,000 元，提撥 10% 做為院統籌業務費後，餘款依比例分配各系使用。
- (二) 112 設備費：學校核定分配數 133 萬元，不提撥院統籌款，依比例全數分配各系使用。
- (三) 112 年度專項計畫經費：以各學院學生人數做為經費分配基準，本院 112 年核定金額為 31 萬 1,000 元整，分配數如附件二。
- 1、2023 科技教育月經費 10 萬 7,068 元，本院保留 2 萬 716 元，餘依各系活動規劃，各系各分配 2 萬 1,588 元。
 - 2、112 年多元招生經費 10 萬元，四系均分每系 2 萬 5,000 元，如需進行調整請提出協調討論。
 - 3、112 年科教系實驗教學經費 10 萬 3,932 元。

二、各系配合辦理事宜：

- (一) 院統籌款：有關各系業務費提撥 10% 列為院統籌款，以支應 112 年度本院推動科技教育月、獎勵學生參加國外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補助院共同選修課程「跨領域專題製作」每組專題 3,000 元使用、專題聯合成果展等，並俟 7 月份依經費使用情形結算後，餘款再依比例撥還各系使用。
- (二) 設備費：各系預計於 111 年 12 月 17 日前依分配金額，詳提購買設備明細及預計購置完成付款之日期，本院將彙整各系資料後統一簽辦，並配合學校做執行進度之管考。
- (三) 2023 科技教育月：各系活動計畫將陸續送本院彙整，請各系於活動辦理完畢後送交成果報告供本院辦理。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有關增進本院「跨領域專題製作」課程開設相關措施，請討論。

說 明：

- 一、近五年本院跨領域專題製作成功開課學期只有 3 次，由於學生選課意願較為低落，通常需有專題老師的號召帶領才有機會成功開課。且因系上本身皆已有專題製作課程，在學生時間有限情形下，難以同時進行兩項專題製作課程。
- 二、爰此，本院擬研議各系專題製作課程結合院跨領域專題製作課程之相關措施，例如透過學分採認等方式，提請討論。

決 議：

- 一、數教系：可固定系上進行跨領域專題製作之教師，如果老師有專題

生，老師可成為院跨領域專題製作之授課教師，學生就選擇院跨領域專題製作課程，再組成跨領域研究團隊，其學分數教系基本上會同意採認。

- 二、科教系和數位系因課程對應還須作細部討論，而資工系為符合 IEET 學生修課規定，難以互相採認。
- 三、請各系再行研擬院系專題學分互相採認之可能性及教師安排規劃，另召開本議題之討論會議。

案由三：有關本院規劃設置跨域生修課學程及調整各系課程架構一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為深化跨領域知識運用，本院規劃配合高教深耕計畫目標進行課程變革，其一係在現有之理論型院共同必修課程之基礎上，規劃增加整合應用型之院共同選修課程，例如：科技英文、智慧財產與專利實務等；其二擬建立「數理教育」、「數學與自然科學」、「智慧資通訊」與「數位設計」四個學程，並進行各系課程架構調整，除原有師培生、非師培生之修課規畫，另建立跨域生之修課模組：除校定必修(28 學分)，院共同必修及共同選修規劃 20 學分之外，跨域生可選擇本系專業之學程作為第一專長學程(40 學分)，另外修習本院其他三個領域之學程作為第二專長學程(40 學分)，畢業學分共計 128 學分，並預計申請 115 學年度理學院學士班，厚植學生跨域自主學習之能力。
- 二、有關上述規劃，擬納入本院未來高教深耕計畫中執行，期程預計自 112 年至 113 年進行各系課程架構調整，除原有師培生、非師培生之修課規畫，另建立跨域生之修課模組，並自 114 學年度入學學生開始實施，希至 116 學年度時，以跨域生模式修課之學生逐年達到 30%。並在此基礎之上，於 113 學年度時申請 115 學年度理學院學士班。

決議：

- 一、依照目前規劃，可預見之問題與限制，經各系討論如附件 3。建議若要實施跨域選課模式，未來應由校方統籌主導，法規與制度由上而下進行系統性之變革調整，有完整之配套措施，以解決跨域生必面臨之「修課衝堂」與「學位授予」之兩大核心問題。
- 二、本院如能獲校方支持，協助另外取得理學院學士班至少 25 個招生名額（非從本校既有名額調整），則可以解決學位授予畢業證書發給的問題。
- 三、本院亦可規劃設計理學院跨領域專長增能學分學程，供學生修讀。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13 時 30 分。